

# 臺師大第八屆阿勃勒盃歌唱大賽 賽制

## 一、比賽相關資訊

### 1. 參賽者資格限制：

(一)大學組：全國公私立大專校院之在校生(伴奏可不限大學在校生)。

(二)高中職組：全國高中職之在校生 (伴奏可不限高中生)。

2.時間及地點：初賽—106.04.09 (高中職組)、106.04.10(大學組) 18:30 (綜合大樓 301 室)  
決賽—106.05.05 (大學組及高中職組) 18:30 (校本部禮堂)

3.組別：a. 大學獨唱組 (請自備伴奏樂器或伴唱帶，伴奏不得多於二人)

b. 大學重唱組 (請自備伴奏樂器或伴唱帶)，演出人員(含伴奏)至多 8 人參賽。

c. 高中職獨唱組 (請自備伴奏樂器或伴唱帶，伴奏不得多於二人)

d. 高中職重唱組 (請自備伴奏樂器或伴唱帶)，演出人員(含伴奏)至多 8 人參賽。

\* 同 1 人不得報名相同之組別 (包含伴奏)，若該組報名人數不足 5 組，則改為表演賽，不予計分。

4.獎金：各組第一名 新台幣壹萬元整(含獎牌一面)

各組第二名 新台幣伍仟元整(含獎牌一面)

各組第三名 新台幣叁仟元整(含獎牌一面)

大學組最佳人氣獎 新台幣壹仟元整(含獎牌一面)

大學組最佳舞台效果獎 新台幣壹仟元整(含獎牌一面)

高中職組最佳人氣獎 新台幣壹仟元整(含獎牌一面)

高中職組最佳舞台效果獎 新台幣壹仟元整(含獎牌一面)

5.報名費：獨唱組新台幣 200 元整。

重唱組新台幣 300 元整。

6.報名及繳費時間：即日起至 106.03.31 (五) 止。(若無法於 3/31 繳費完畢，則取消報名資格，恕無法參加比賽)。

7. 報名及繳費流程：請先了解賽制 → 依第 8 點程序操作 → 依第 9 點程序操作 → 繳費。

8. 繳費單列印：請先依下列方式列印繳費單。

(1) 本校學生報名後，請至本校網頁 <http://www3.ntnu.edu.tw/>，請登入校務行政入口 → 點選線上金流系統 → 線上金流系統 (繳費) → 選擇第一排第二項線上繳費 → 繳費單位選擇音樂學院 → 查詢 → 點選組獨唱組或重唱組 → 選擇繳費方式 → 確定繳費 → 列印繳費單。

(2) 其他大學及高中職生報名後，請至本校網頁 <http://www3.ntnu.edu.tw/>

請由**訪客**登入 → 點選線上金流系統繳費 → 其餘步驟同本校學生。

9. 報名方式：於臺師大第八屆阿勃勒盃歌唱大賽網站 <http://ntnusinger.pixnet.net/blog> 線上報名，報名須填寫校名、學號、繳費帳號、曲目名稱及設備需求等資料。
10. 繳費方式：( 參賽者需自付 15 元手續費，繳費後一律不辦理退費 )
  - (1) **臨櫃繳費**：至中國信託或郵局。
  - (2) **四大超商繳費** ( 7-eleven 、全家、萊爾富、OK 便利店 )。
11. 詳細比賽資訊請洽 <http://ntnusinger.pixnet.net/blog> 或 臺師大音樂學院網站。

## 二、詳細賽制

1. 每人(組)可同時報名獨唱組及重唱組，但不得重複報名相同組別 (包含伴奏)。
2. 初賽與決賽之曲目可以相同。
3. 參賽者如需伴唱帶請自行準備妥當，並請於 **106.04.03** 前以**電子郵件**傳送至 **ntnusinger@gmail.com**，不得有原始歌唱者聲音，本學院不協助處理，比賽時如有異狀請自行負責。
4. 參賽者請於比賽前 1 小時報到，初賽每人( 組 )演唱限定 **1 分鐘** ( 含前奏 )，工作人員鳴鈴請立刻下台；主辦單位保留各組是否取消初賽，以及更改初賽時間之權利。決賽曲目至多 **8 分鐘**。
5. 晉級決賽者，參賽人數不得增加或替換，主辦單位將仔細核對身份，以保障參賽者權益。
6. 比賽當天請參賽者攜帶**該校學生證**，以供核對身份，否則強制取消該位參者上台資格。
7. 參賽者請於報名表上詳述伴奏及器材上的需求，並同意配合器材使用及維護，如有損害則照價賠償，若使用其他樂器，請於報名期間告知工作人員。主辦單位初賽及決賽時將提供以下器材：( 106.4.21 之後不得變更決賽之曲目及器材使用項目 )  
**初賽**：無線麥克風\*8、木吉他收音\*2 、電鋼琴\*1  
**決賽**：無線麥克風\*8、收音麥克風\*4 (請參賽者務必主動告知使用之樂器名稱 )  
、鍵盤收音\*1、鋼琴\*1。
8. 比賽順序: 由主辦單位 **106.04.07(五)**以**電腦隨機抽籤決定**比賽順序，並於 <http://ntnusinger.pixnet.net/blog> 公告，若參賽者臨時有要事需更改順序，可以**電子郵件**傳送至 **ntnusinger@gmail.com** 告知。
9. 評分標準：含歌唱技巧、台風、舞台效果、整體和諧度。
10. 相關細節連絡方式：至部落格留言或信箱 [ntnusinger@gmail.com](mailto:ntnusinger@gmail.com)。